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重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在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三日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關於 2025 年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公告。中信重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证券代码：601608 证券简称：中信重工 公告编号：临2026-014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28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重工”“公司”）2025年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375,461,851.45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468,881,008.23元。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拟按照母公司当年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46,888,100.82元，不再提取任意盈余公

积。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2025年母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421,992,907.41元。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28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579,553,43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0,209,352.73元（含税），占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0.01%。2025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404,858,030.88元，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107.14%。上述指标均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50,209,352.73	130,975,228.30	123,673,449.85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5,461,851.45	374,549,794.70	383,595,668.08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2,238,221,939.7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04,858,030.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77,869,104.7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04,858,030.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07.14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安排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4日

完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奚國華先生(董事長)、張文武先生、劉正均先生及王國權先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芝女士、岳學鯤先生、楊小平先生及李子民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定邦先生、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科爾先生、田川利一先生及陳玉宇先生。